

编号：No. 2024（市）催缴 0002 号

## 住房公积金催缴通知书存根

湛江荣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：

我中心接到贵单位原职工陈女士的投诉，反映贵单位未按规定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。根据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0 号）及《建设部、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》（建金管〔2006〕52 号）等政策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单位应当按时、足额为在职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，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。为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，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维护社会的安定和谐，请贵单位认真自查，按规定为陈女士补缴住房公积金。

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4 年 3 月 1 日

编号：No.2024（市）催缴 0002 号

## 住房公积金催缴通知书

湛江荣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：

我中心接到贵单位原职工陈女士的投诉，反映贵单位未按规定为其缴存住房公积金。根据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0 号）及《建设部、财政部、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住房公积金管理几个具体问题的通知》（建金管〔2006〕52 号）等政策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单位应当按时、足额为在职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，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。为切实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，更好地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维护社会的安定和谐，请贵单位认真自查，按规定为陈女士补缴住房公积金。

办公地址：湛江市赤坎区海滨大道北 193 号

联系电话：0759-3311012 3210656

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4 年 3 月 1 日

编号：No.2024（市）催缴 0002 号

## 回执

湛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：

我单位于 20 年 月 日收到你们送达的《住房公积金催缴通知书》。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签收人：

二〇 年 月 日